

答卷處理、閱卷與評級

**1. 考生可否使用鉛筆作答？**

我們建議考生作答多項選擇題時使用鉛筆。作答其他題型時，答卷掃描影像質素不會因使用鉛筆或原子筆作答而受到影響，然而，使用擦膠更正錯處時，如不能徹底擦去鉛筆的痕跡，掃描時更正過的位置有機會出現影像重疊的情況。因此，我們建議考生使用鉛筆作答時，必須使用擦膠擦乾淨需要更正的位置，或可用鉛筆刪除錯處。

**2. 考生作答時能否使用塗改液／塗改帶更正錯處？**

我們建議考生修改答案時可選擇以原子筆刪除錯處，以免使用塗改帶或塗改液後或會忘記填補答案，及在未乾透的情況下書寫，致字體模糊或答案不完整。

**3. 考生作答時能否同時使用繁體字及簡體字？**

考生作答時可以同時使用繁體字及簡體字。考生需要留意，如使用簡體字作答，必須使用規範的簡體字，即中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頒布的《通用規範漢字表》內所列的簡體字。

**4. 考生以英文作答時，可否使用潦草字體？如考生的字體過於潦草，會否影響評分？**

考生以英文作答時，可使用潦草字體。然而考生作答時字體必須清晰，如字體過於潦草而無法辨認，影響閱卷員理解其答案，可能因此而失分。

**5. 是否使用黑色原子筆作答較為理想？**

基本上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作答均沒有問題，最重要是字體清晰，方便答卷掃描和閱卷員評閱。此外，亦建議考生不要使用淺藍色筆作答。

**6. 考生作答時可否隔行書寫？**

考生作答時應每行書寫。考生留意，答案需寫在答題簿內適當的地方，而答題簿內亦會提醒考生寫在其他地方的答案將不會被批改，考生應避免在錯誤的答題簿位置作答。

**7. 考生可否在答卷上利用符號，如箭咀指示附加答案？**

考生須在答題簿／答題紙／試題答題簿上指定位置清楚指示附加的答案。而寫於邊界以外的答案，將不予評閱。

**8. 若考生漏填題號，考評局會如何處理？**

考生務必在每頁寫有答案的答題簿／補充答題紙上填畫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，錯填或漏填試題編號的答案有可能不獲評閱。考生於考試後向考評局報告未有遵從指示填寫正確的試題編號／填畫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，本局不會就個案作個別跟進。考評局會按照既定的程序處理考生的答卷。

**9. 筆試後何時開始評閱答卷？**

筆試後，我們會利用一至兩天的時間進行答卷掃描，然後試卷主席會抽選樣本卷，以統一評卷標準及作為評級的參考。試卷主席會召開統一評卷標準會議，從而達成評分準則及標準的共識，如有需要亦會修訂評卷參考。在正式評卷前，試卷主席會召開閱卷員會議，試卷主席向閱卷員解釋評核目的及各題目的要求，讓閱卷員評改樣本卷，從而掌握評卷參考的準則，並統一閱卷員對評卷參考的不同理解。因此，在筆試後至開始正式評卷大概需時約 8 至 10 日。

**10. 網上評卷期間，若閱卷員遇到答卷掃描不清晰的情況，會如何處理？**

我們處理每一份答卷時都一絲不苟，確保每份答卷被妥善掃描。然而，如遇到試卷掃描不清晰的情況，閱卷員可透過網上評卷系統作出報告，讓考評局作適當跟進。如有需要，考評局可到試卷儲存倉庫領取有關答卷，進行第二次掃描以確保影像清晰，配合評卷工作。

**11. 在正式評閱答卷前，閱卷員會評閱樣本答卷及控制卷，這些答卷是從哪裏來？考評局如何確保這些答卷保密？**

考試結束後，試卷主席會抽選不同答法及展現各個等級描述的答卷作樣本，以統一評卷標準及作為評級的參考，並會按題目分組，就不同表現水平的「練習卷」、「考核卷」和「控制卷」進行深入討論及確定其得分。在正式評閱答卷前，試卷主席會向閱卷員解釋評核目的及各題目的要求，讓閱卷員評改樣本卷，從而掌握評卷參考的準則，並統一閱卷員對評卷參考的不同理解。

考評局十分重視試題的保密，因此考評局設有嚴格的機制，由擬題、審題、印刷、包裝及分發各程序均有嚴格監控，有關程序按照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處的建議制定及執行。引進網上評卷後，考評局於各試場收集答卷，然後以電腦掃描備份，再將答卷影像存檔於保安嚴密的資料庫，並透過保密的內聯網，將答卷的影像分發予閱卷員評閱。

**12. 在「雙評制」下，評閱同一份答卷的閱卷員之間會否得知互相的評分？**

不會。在「雙評制」下，閱卷員會獨立評分，亦不會知道自己是第一位或是第二位閱卷員評閱該份答卷。

**13. 每年會否招聘新閱卷員？招聘閱卷員的準則是甚麼？**

文憑試閱卷員及口試主考員大多為中學教師。考評局每年公開招聘閱卷員，並設積分點機制，遴選準則包括申請者的相關教學及評卷經驗、學歷和是否擔任科主任等，以計算積分點，而取錄分數按每年所需閱卷員的數目和申請人的數目及資歷而定。

我們在遴選閱卷員的準則中取平衡，希望經驗豐富的閱卷員能繼續為考生提供準確的評核，同時訓練沒有閱卷經驗的老師。因此我們按實際需要和申請者的資歷，規定每科每年需聘任最少 10% 新的閱卷員，讓更多不同資歷的專業人員參與閱卷工作。

**14. 同一位教師能否擔任兩個科目的閱卷員？**

同一位教師可以擔任兩個科目的閱卷員。尤其一些較少人報考的科目，由於考生人數少，教師人數亦相對較少，因此任教相類似科目的教師可同時應徵超過一科的閱卷員職位。

**15. 閱卷員會否同時評閱一般考生及有特殊需要考生的答卷？**

不會。我們會安排較資深的閱卷員評閱有特殊需要考生的答卷，以保障考生的利益。例如有些有特殊需要考生書寫的字體未必端正，較資深的閱卷員可憑其經驗理解考生答案和評閱答卷。

**覆核成績**

**16. 如果考生想要覆核成績，有何特別的要求？**

考評局設有嚴謹的機制，確保閱卷標準劃一及成績準確。如個別考生在放榜後對其成績存疑，須於成績發放後 5 曆日內申請積分覆核及/或重閱答卷，學校考生需透過學校遞交申請，自修生則可自行透過網上服務申請。考生可申請積分覆核及/或重閱答卷合共不超過四科（包括甲類、乙類及丙類科目）。詳情可參閱[考評局網站](#)或《[考生手冊](#)》。

**其他**

**17. 考評局會否提供樣本答卷讓考生溫習？**

考評局網頁上載了各科的「[等級描述](#)」與「[考生表現示例](#)」，演繹各等級的具體要求與水平。參考「[等級描述](#)」與「[考生表現示例](#)」以了解各級水平，對學生學習和準備考試更具裨益。